

重庆市涪陵交通旅游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石夹沟至平安寺公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1月8日，重庆市涪陵交通旅游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及专家召开了石夹沟至平安寺公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附后）。根据《石夹沟至平安寺公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涪陵区武陵山乡石夹沟村。起点 K0+000 与武陵山上茶园至石夹沟公路 K1+160 平交，而后沿原有乡村道路向南延伸，至项目 K3+260 处向东南拐入，而后顺时针围绕山头新建，最终向北至平安阁索道上站处终止。路基穿越大木山市级自然保护区（实验区），穿越实验区长度 1360m，占用实验区面积 12240m²。

环评及批复核定的建设内容及规模：公路长公路 4.74km，占地约 6200m²，公路等级为四级公路，设计时速 20km/h，路基宽度 9m，路面宽度 7.5m，沥青混凝土路面。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与环评一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4年1月，项目开工建设。

2015年3月，项目竣工，投入试运营阶段。

2019年6月，项目编制完成了《石夹沟至平安寺公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7月15日，重庆市涪陵区生态环境局以渝（涪）环准[2019]60号文件予该项目以批复。

工程在施工期和试运营期间未接到其他个人、企业等有关环保问题的投诉。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2512.26 万元，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 1.2%
项目实际总投资 2512.26 万元，环保投资 35.5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 1.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生态环境

恢复道路两侧植被、保护路基、减少水土流失。已对弃土场进行撒草恢复，恢复面积约 6200m²。

（二）环境空气

道路沿线两侧均为自然植被，定期对路面进行清扫，加强交通管理。

（三）噪声

维护路面平整，预留监测费用。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生态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道路排水效果良好，未发现有泥土滑落、路面积水等问题，工程排水措施有效。弃土场已进行撒草恢复，无地表裸露，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治理。工程沿线两侧进行了绿化，与周边自然生态协调一致，无裸露地表，所采取的恢复措施有效。

（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沿线敏感点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三）环境空气影响调查结果

道路施工未对当地环境空气造成太大影响。施工期间采取的尘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项目运营期强化交通管理，加强路面的清扫和保洁，已做好道路绿化工作。

（四）地表水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施工期采取了有效可行的施工废水处理措施，未对地表水产生不良影响。）工程排水管网建设完善，验收期间未发现道路积水、排水设施堵塞情况。

（五）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项目施工期和试运营期加强了环境管理，未因项目建设和运行发生固体废物污染现象和环保投诉，采取的固废处置措施有效，满足竣工验收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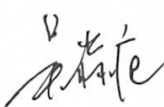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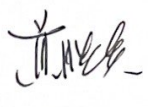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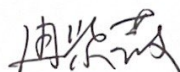
五、验收结论

通过现场检查，石夹沟至平安寺公路工程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施工期间未发生扬尘、噪声、水污染等环保投诉。项目环保设施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标准要求，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

验收。

六、后续要求

加强道路管理，尽量减缓道路运输对自然保护区的影响。

验收组：   游川


2021年11月8日